

## 东莞市搜于特服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进行股权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市搜于特服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1 日收到本公司控股股东马鸿先生的通知，马鸿先生已将其持有本公司高管锁定股 49,000,000 股（占马鸿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 22.75%，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1.34%）与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该笔质押已于 2014 年 3 月 11 日办理完相关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 2014 年 3 月 11 日起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质押期间该股份不能转让。

截至本公告日，马鸿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215,342,378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9.85%，其中质押股份 49,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11.34%，占马鸿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22.75%。

特此公告。

东莞市搜于特服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3 月 13 日